

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ZHJL-20180710-24

致：四川锦龙电力建设有限公司

抄送：西昌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

事由：关于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事宜

内容：经现场检查发现光伏区施工现场以及升压站材料进场道路、升压站施工现场存在以下现象：

1. 光伏区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未集中清理、堆放，个别施工人员未佩戴安全帽；
2. 升压站砂石材料进场途经的公路有砂石材料洒落，需施工单位进行清理；
3. 升压站区沙子、水泥、钢筋等材料堆放凌乱，个别施工人员未正确佩戴安全帽以及临时用电组织存在隐患，需按规范要求合理布置临时用电，要严格实行“一机一闸一漏保”，漏保动作应正确可靠，不得一闸多接或设置分路开关，断路器上应贴有标牌、标签指示负载名称，不得使用裸露电缆线及护套线，配电箱及所有负载金属外壳必须有可靠接地，必须确保施工用电安全。

上述问题望总包单位加强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，履职尽责，严把安全文明施工关，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的自查自检工作，确保有良好的安全文明施工现场。

附照片 2 张：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期：2018年7月10日

本表(含附件)一式三份，由监理单位填写，接收单位存一份，监理单位存一份，业主单位留存一份。

监理单位

专业 盖章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